

证券代码：837147

证券简称：恒胜澜海

主办券商：华鑫证券

宁波恒胜澜海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宁波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新碶太河北路218号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和传真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周海东
6. 会议列席人员：史旭波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周海东先生就 2021 年总经理工作情况进行了整体回顾与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周海东先生就 2021 年董事工作情况进行了整体回顾与总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经过仔细审核与讨论通过了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编号为：立信中联审字（2022）D-0572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同时公告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9）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编号为：立信中联审字（2022）D-0572 号），制定了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决算报告包括了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基本每股收益、资产总额、负债总额等），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分析（资产项目变动情况、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营业收入构成、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费用分析、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1 年公司的经营情况，结合 2022 年的经济整体大环境的形势，同时考虑公司的 2022 年经营目标、市场开拓及对各项费用、成本控制等各方面的因素，基于实事求是的原则，制定了 2022 年的财务预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股东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2 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海东夫妇向公司提供借款资助，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预计公司 2022 年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合计总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本议案已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上披露，《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2-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周海东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控股子公司恒胜物流向银行新增贷款》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恒胜物流拟向农业银行曙光支行新增贷款 5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新增和续贷》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子公司恒胜物流向农业银行宁波曙光支行开展 500 万元新增贷款业务；同时，公司向宁波银行联丰支行续贷 1830 万元；控股子公司恒胜物流分别向交通银行宁波海曙支行 870 万元、宁波银行联丰支行续贷 6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讨论决定继续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告编号：2022-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担保保证》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与宁波银行联丰支行开展续贷业务以及控股子公司恒胜物流分别与宁波银行联丰支行、交通银行宁波海曙支行开展续贷业务，包括控股子公司恒胜物流拟与农业银行曙光支行开展新增贷款，公司控股股东及法定代表人周海东先生和张卫波女士为上述银行提供保证担保。本议案已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上披露，《关于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担保保证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周海东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名下部分资产抵押》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恒胜物流，向宁波银行申请续贷业务，分别将位于宁波杭州湾新区晓塘路南侧地块、宁波市鄞州区中兴路15-35号不动产、宁波市江东区沧海路588号8-4、8-5、8-6室的办公用房，以及部分车辆作为抵押物设置抵押。本议案已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上披露。《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名下部分资产抵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审议，公司拟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有关议案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宁波恒胜澜海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宁波恒胜澜海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